

營建建設基金
成本與費用明細表
中華民國108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科 目	預 算 數	決 算 數	比 較 增 減		備 註
			金 額	%	
成本與費用	12,512,905,000.00	9,420,496,410.00	-3,092,408,590.00	24.71	
業務成本與費用	12,502,923,000.00	9,411,155,353.00	-3,091,767,647.00	24.73	
勞務成本	82,666,000.00	34,939,870.00	-47,726,130.00	57.73	
服務成本	82,666,000.00	34,939,870.00	-47,726,130.00	57.73	住宅基金:主要係五甲國宅補助款項，高雄市政府尚未來文請領所致。
住宅基金	82,666,000.00	34,939,870.00	-47,726,130.00	57.73	
銷貨成本	1,302,247,000.00	1,261,232,264.00	-41,014,736.00	3.15	
營建及加工品銷貨成本	277,247,000.00	236,232,264.00	-41,014,736.00	14.79	住宅基金：係因國宅銷售不如預期，致配合作帳之銷貨成本無執行數。 新市鎮開發基金：係配合開發成本執行情形，辦理4,191.34平方公尺土地之銷貨成本認列事宜，較原預計認列面積數3,500平方公尺，增加691.34平方公尺所致。
住宅基金	79,980,000.00		-79,980,000.00	100.00	
新市鎮開發基金	197,267,000.00	236,232,264.00	38,965,264.00	19.75	
其他銷貨成本	1,025,000,000.00	1,025,000,000.00			
新市鎮開發基金	1,025,000,000.00	1,025,000,000.00			
投融资業務成本	342,816,000.00	217,100,294.00	-125,715,706.00	36.67	
政策性開發不動產成本	190,000,000.00	75,994,257.00	-114,005,743.00	60.00	中央都市更新基金：主要係「新北市板橋浮洲合宜住宅道路工程關建」案，因涉區段徵收私人土地及部分路段(樂群路)民眾抗爭，造成部分道路未能關建減作部分工程，致「新北市板橋浮洲榮民公司及周邊地區合宜住宅投資興建計畫」案內之道路關建

營建建設基金
成本與費用明細表
中華民國108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科 目	預 算 數	決 算 數	比 較 增 減		備 註
			金 額	%	
					工程進度落後，影響認列成本；未來將加強工程進度督導與年度預算編列準確性。
中央都市更新基金	190,000,000.00	75,994,257.00	-114,005,743.00	60.00	
手續費成本	152,816,000.00	141,106,037.00	-11,709,963.00	7.66	
住宅基金	152,816,000.00	141,106,037.00	-11,709,963.00	7.66	
其他業務成本	3,000.00		-3,000.00	100.00	
雜項業務成本	3,000.00		-3,000.00	100.00	住宅基金：因備抵呆帳金額尚足，無需提列呆帳費用所致。
住宅基金	3,000.00		-3,000.00	100.00	
行銷及業務費用	65,078,000.00	38,626,228.00	-26,451,772.00	40.65	
行銷費用	20,930,000.00	17,474,827.00	-3,455,173.00	16.51	住宅基金：係相關行銷宣導委託案，配合契約期程撥付款項所致。
					新市鎮開發基金:主要係依業務實際需要辦理並攸節開支所致。
住宅基金	20,580,000.00	17,450,827.00	-3,129,173.00	15.20	
新市鎮開發基金	350,000.00	24,000.00	-326,000.00	93.14	
業務費用	44,148,000.00	21,151,401.00	-22,996,599.00	52.09	住宅基金：主要係因辦理各項住宅貸款逾欠情形改善，實際訴訟費用較預算數少，以及金融機構查核作業需要申請電子謄本件數未如預期所致。
					中央都市更新基金:主要係依業務實際需要辦理並攸節開支所致。
住宅基金	14,771,000.00	1,796,527.00	-12,974,473.00	87.84	
中央都市更新基金	29,377,000.00	19,354,874.00	-10,022,126.00	34.12	

營建建設基金
成本與費用明細表
中華民國108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科 目	預 算 數	決 算 數	比 較 增 減		備 註
			金 額	%	
管理及總務費用	38,037,000.00	23,777,177.00	-14,259,823.00	37.49	住宅基金：主要係待售國宅戶數與國宅出售前整修案件較少，且視業務實際需要辦理並撙節開支。 新市鎮開發基金：主要係配合會議次數與出席委員人數支付相關出席費、翻譯與口譯費用，並高於原預計所致。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：主要係依業務實際需要辦理並撙節開支所致。
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	38,037,000.00	23,777,177.00	-14,259,823.00	37.49	
住宅基金	34,335,000.00	19,489,431.00	-14,845,569.00	43.24	
新市鎮開發基金	847,000.00	967,895.00	120,895.00	14.27	
中央都市更新基金	2,855,000.00	3,319,851.00	464,851.00	16.28	
其他業務費用	10,672,076,000.00	7,835,479,520.00	-2,836,596,480.00	26.58	住宅基金：主要係一、捐助、補助與獎助：主要係包租代管試辦計畫地方政府依實際進度辦理請款作業，實際數低於預算數所致。 二、補貼(償)、獎勵、慰問與救助(濟)：因實際貸款餘額較預期低，致利息補貼實際數低於預算數。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：主要係補助辦理都市更新發展計畫進度不如預期所致，原因如下： 一、補助辦理自主更新涉關住戶意見整合、資金籌措及專業協助等，
雜項業務費用	10,672,076,000.00	7,835,479,520.00	-2,836,596,480.00	26.58	

營建建設基金
成本與費用明細表
中華民國108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科 目	預 算 數	決 算 數	比 較 增 減		備 註
			金 額	%	
					前期運作時程較長，現階段全面推展困難，將配合培訓人才及協助社區以提高計畫達成目標。
					二、都市更新先期規劃常受限於土地權屬機關整合、都市計畫變更回饋、招商計畫擬定及民眾抗爭等議題，致需延長計畫期程，致影響經費執行情形。
住宅基金	8,382,922,000.00	5,953,959,190.00	-2,428,962,810.00	28.98	
新市鎮開發基金	800,000,000.00	800,000,000.00			
中央都市更新基金	1,489,154,000.00	1,081,520,330.00	-407,633,670.00	27.37	
業務外費用	9,982,000.00	9,341,057.00	-640,943.00	6.42	
財務費用	9,022,000.00		-9,022,000.00	100.00	
利息費用	9,022,000.00		-9,022,000.00	100.00	中央都市更新基金:係本年度資金尚足夠支應，未執行舉借債務所致。
中央都市更新基金	9,022,000.00		-9,022,000.00	100.00	
其他業務外費用	960,000.00	9,341,057.00	8,381,057.00	873.03	
投資性不動產費用		284,077.00	284,077.00		住宅基金:主要係提列108年度1-12月出租國宅折舊。
住宅基金		284,077.00	284,077.00		
違約及處理費用	950,000.00	214,000.00	-736,000.00	77.47	係依業務實需撥付法律意見書費用及委任律師費用，並低於原預計所致。
住宅基金	150,000.00		-150,000.00	100.00	
新市鎮開發基金	800,000.00	214,000.00	-586,000.00	73.25	

營建建設基金
成本與費用明細表
 中華民國108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科 目	預 算 數	決 算 數	比 較 增 減		備 註
			金 額	%	
雜項費用	10,000.00	8,842,980.00	8,832,980.00	88,329.80	住宅基金:主要係轉銷應收整合住宅租金補貼溢領款所致。(依據審計部108年3月7日台審部五字第1080002138號函辦理) 新市鎮開發基金:主要係依法院判決結果退還「機場捷運A7站地區區段徵收公共工程第一標」逾期違約金及利息費用並高於原預計所致。
住宅基金		94,052.00	94,052.00		
新市鎮開發基金	10,000.00	8,748,928.00	8,738,928.00	87,389.28	